

证券代码:300593

证券简称:新雷能

公告编号:2019-082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6月14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7），公司股东上海联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联芯”）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90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,170,000（转增后调整为1,638,000）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99%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19年8月5日上海联芯上述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时，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60）。

公司于2019年9月18日收到上海联芯出具的《股东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，截止本公告日，上海联芯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到期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上海联芯	集中竞价交易	2019.8.20	17.14	946,000	0.573
		2019.8.21	18.00	300,000	0.182
		2019.8.22	19.00	50,000	0.030
		2019.9.2	20.30	50,000	0.030
	合计	-	-	1,346,000	0.815

2、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计划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计划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份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上海联芯	无限售条件股份	4,928,574	2.98%	3,582,574	2.17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上海联芯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；

2、截止本公告日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前期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上海联芯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18日